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1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本會依據高雄市政府 111 年度施政綱要，配合核定預算額度，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重點及主要目標如次：

- 一、協助城市進步轉型，策訂本府年度施政計畫，並辦理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聚焦重點施政。
- 二、優化 1999 話務中心服務品質，提升人民陳情、派工案件處理效率，加強與各機關間橫向聯繫協調，確保案件處理品質。
- 三、推動 5G、AIoT 智慧城市發展，爭取中央補助，透過公私協力進行創新科技實證，打造市民有感智慧應用服務，並將成果輸出新南向國家。
- 四、對市府重要施政計畫、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追蹤管考及市營事業機構經營績效、公文處理時效等之考核，以督促機關效率提升施政品質。
- 五、落實市府公共工程施工品質及進度查核機制，並加強工程人員專業能力，以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 六、辦理施政滿意度民意調查，並了解主要媒體民調結果，即時掌握社會脈動，貼近民意需求。
- 七、辦理專題委託研究案，依據本府重要市政發展與政策擇定研究主題，掌握施政重大政策與趨勢，以利市政治理。
- 八、推動市政公民參與，培養民間參與公共事務能力。
- 九、精進資料開放及導入個人化資料申辦服務，並拓展市民科技服務範疇，增進便民服務及行政效能。
- 十、追蹤檢視本府各機關中程施政計畫各項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並透過滾動檢討修正，精進施政作為。
- 十一、追蹤市政會議、公共工程督導會報、市府各專案會報決議經主席指示研考會列管事項、市議會建決議案、立委質詢及監察院交辦案執行進度，以確保施政績效。

- 十二、廣納產學研專業背景委員，發揮市政諮詢及建言平台，並推動本市各大學與本府合作交流平台，形成政策發展智庫。
- 十三、推動資安治理，協助各機關落實資安管理與防護，強化市府整體資訊安全。
- 十四、運用雲端科技整合資訊資源，建構雲端機房，提供本府各機關經濟有效與彈性便利的雲世代服務基礎環境，提升資訊服務品質。
- 十五、研訂提升政府服務實施計畫，督促各機關分層推動執行，提升市府為民服務綜效。
- 十六、結合本市 1999 及全民督工通報系統，並建置限期處理機制，以加速辦理時效。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1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 類 | 項 | 預算來源及金額 | 備考 |
|-------------|---|---------------------------------------|--|
| | |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 |
| 壹、一般行政 | 一、行政管理（研考） 二、行政管理（資訊） | 3,050 2,320 730 | 不含人事費：100,697 研考會：62,000 資訊中心：38,697 |
| 貳、研究發展 | 市政研究發展及革新 | 7,320 | |
| 參、綜合計畫 | 策訂年度施政計畫 | 4,156 | |
| 肆、管制考核 | 列管計畫考核評估 | 500 | |
| 伍、為民服務 | 聯合服務業務 | 48,288 | |
| 陸、工程品質評鑑與查核 | 工程品質查核 | 1,699 | |
| 柒、資訊業務 | 一、資訊整合規劃設計與推廣 二、市政網站及郵件服務管理 三、機房網路及資安管理 | 151,359 46,298 31,581 73,480 | |
| 捌、人事費及第一預備金 | 一、人事費 二、第一預備金 | 100,792 100,697 95 | |
| 合計 | | 317,164 | |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1 年度施政計畫

| 計畫名稱 | 計畫目標 | 實施要領 |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 備註 |
|-------------------------|-----------------------------|---|--------------------|----|
| 壹、一般行政 | | | 3,050 | |
| 一、行政管理 (研考) | | | 2,320 | |
| (一)事務管理 | 加強行政管理，有效提供本會各單位推行業務所需行政支援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財物管理，使物帳相符，並照規定辦理公用物品之購置及維護。 2. 依據檔案法辦理屆保存年限之檔案銷毀及現行檔案管理。 3. 建置本會共通性資料庫，作為研究發展、施政計畫、管制考核互相勾稽，充分發揮本會功能。 | | |
| (二)會計業務 | 有效執行預算 | 依照主計法規嚴密審查各項工作計畫執行結果及經費，力求計畫與預算密切配合。 | | |
| (三)人事業務 | 健全機關內部組織，推行工作簡化，實施員工績效考核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編制與業務實際需要，慎重選（進）用人才並予適當分工，做到人與事密切配合，發揮團隊精神。 2. 賡續辦理工作簡化。 3. 加強平時考核，以為年終考核及績效考核之依據。 | | |
| 二、行政管理 (資訊) | | | 730 | |
| (一)事務管理 | 加強行政管理，有效提供本中心各單位推動業務所需行政支援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照採購法、事務管理有關法規，確實辦理財物採購，並落實管理制度。 2. 積極辦理檔案建檔典藏、銷毀等管理工作，提升檔案執行功能。 3. 不定期辦理公文查詢或稽催，提升公文處理時效。 | | |
| (二)會計業務 | 有效執行預算 | 依照主計法規嚴密審查各項工作計畫執行結果及經費，力求計畫與預算密切配合。 | | |
| (三)人事業務 | 健全機關組織，有效運用人力，落實考核獎懲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行政院「健全機關組織功能合理管制員額作業要點」等規定，合理規劃運用人力。 2. 落實平時考核，作為年終考績、陞遷等重要依據，並覈實辦理年終考績（成）。 | | |
| 貳、研究發展 市政研究發展 及革新 | | | 7,320 | |
| 一、審查因公 | 督促各機關對因 | 1. 列管本府以政府經費或公假出國人員於回國 | | |

| | | | | |
|-------------------|------------------------------------|---|--|--|
| 出國人員報告書 | 公出國人員所提報告書，有效採行運用，以收實效 | 3 個月、赴大陸地區返回之日起 1 個月內依規定格式提出書面出國報告。 2. 審查各機關出國人員報告書，其建議事項具有參採價值者由主辦機關分送權責機關參辦，俾使出國報告建議事項，作為市政建設之參據。 | | |
| 二、彙編工作報告 | 按時提出本府工作報告，俾使中央與議會瞭解本府施政概況 | 1. 彙編本府全年度之施政績效成果報告陳報監察院。 2. 配合市議會定期大會之召開，彙編本府施政報告函送市議會，1 年編印 2 次。 3. 按年度定期彙編本市行政概況（中英文版）函送中央、縣市政府及圖書館。 | | |
| 三、推展委託研究成果 | 管理本府各機關就市政重要議題委託專家學者研究，以促進市政發展 | 1. 依據「高雄市政府專題委託研究實施要點」規定，管理本府各機關之委託研究案。 2. 研究報告電子檔均收存放於本府市政研究成果網，提供本府各機關及外界參閱運用。 | | |
| 四、掌握民意調查 | 瞭解民意趨向，作為施政之參考 | 1. 積極掌握主要媒體民調與社群輿情結果，分析本府施政力或城市競爭力。 2. 依調查面向項目，請本府業務權責機關研議改善方案。 | | |
| 五、推動建立市政出版品管理體制 | 督促各機關辦理出版品管理業務 | 辦理出版品編號（GPN、ISBN、ISSN、CIP）、規格形制、寄存服務、展售業務及台灣出版資訊網(TPi)之政府出版品資料登錄、更新與維護及辦理政府出版品電子檔繳交等事宜。 | | |
| 六、推動高雄地區大學與市府官學合作 | 建立市府與高雄地區 18 所大專院校交流平台，形成政策規劃智庫 | 辦理高雄地區大學校長與市長會議，廣納各校建言，形成資源整合平台與政策規劃智庫，促進官學合作。 | | |
| 七、諮詢業務市政諮詢 | 邀請學者專家或本會委員參與市政諮詢、施政規劃、研究案審查、工程查核等 | 1. 辦理市政座談或研討會，強化市政建設規劃及執行品質。 2. 重大議題之諮詢及研究探討。 3. 廣納專家學者市政建設興革建議，並由相關機關落實改善。 | | |
| 八、兩岸事務專責業務 | 協調推動大陸事務相關事宜 | 1. 協調聯繫處理與本市有關之兩岸事務。 2. 配合中央推動兩岸政策之宣導工作。 3. 舉辦大陸事務研習、會議或相關活動。 | | |
| 九、公民參與市政 | 推動公民參與市政 | 推動公民參與式預算之宣導、培訓、輔導、提案、審議、執行。 | | |

| | | | | |
|---|---|--|-------------------------|--|
| <p>參、綜合計畫 策訂年度施政計畫</p> <p>一、辦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p> <p>二、策訂年度施政綱要</p> <p>三、審編年度施政計畫</p> <p>四、研訂中程施政計畫</p> <p>肆、管制考核 列管計畫考核評估</p> <p>一、重要施政計畫選項列管</p> <p>二、重要施政計畫列管項目年終考核</p> | <p>完成本府 112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p> <p>策訂本府 112 年度施政綱要</p> <p>訂定本府 112 年度施政計畫</p> <p>追蹤本府 108 至 111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p> <p>就本府 111 年度施政計畫擇其重要者予以列管，俾依計畫期程如期完成</p> <p>評核施政計畫列管項目執行成效</p> | <p>1. 推動本府各機關 112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之先期作業，結合中程施政計畫預算制度，就各機關所提計畫進行審查作業。</p> <p>2. 審查各機關所提計畫，其中屬中央重大公共建設計畫者依規定陳報中央主管機關審議。</p> <p>3. 將中央及本府核定之審查結果函知各機關據以編製 112 度概算暨作為本府計畫暨預算審查委員會審議年度預算之依據。</p> <p>4. 辦理本府施政計畫管理系統改版事宜(含計畫及管考端)，以符合現行資安規範及作業流程，提升計畫管理效率。</p> <p>本府各機關配合本府施政重點，擬訂 112 年度施政要項及施政目標，送由本會彙整修訂，經研商會議，彙整為本府 112 年度施政綱要。</p> <p>1. 本府各機關依據本府 112 年度施政綱要(草案)擬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由本會彙編後送請市議會作為審查本府 112 度預算案之參考。</p> <p>2. 依據市議會審議通過之預算修訂為本府 112 年度施政計畫，並函送本府各機關據以實施。</p> <p>本府各機關依據市長施政理念、機關發展願景與核心職能，訂定所屬中程施政計畫，確立未來四年施政主軸，並每年追蹤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持續滾動檢討修正。</p> <p>1. 訂定選項列管原則及預計列管項目，函請各機關與會討論。</p> <p>2. 依施政計畫之重要性予以審查後，彙整簽陳市府同意，確定年度列管項目。</p> <p>3. 由各列管計畫主管機關依規範擬訂作業計畫並定期提報進度。定期彙編列管計畫進度，提供機關長官參考，並藉以督促執行進度。</p> <p>1. 依據「高雄市政府列管計畫評鑑要點」之規定，擬訂年終考評實施計畫。</p> <p>2. 組成考評小組，召開考評會議，據以評定各列管計畫年終考核成績。</p> <p>3. 評定考評成績辦理獎懲，並撰寫考評報告</p> | <p>4,156</p> <p>500</p> | |
|---|---|--|-------------------------|--|

| | | | | |
|--------------|-----------------------------------|--|---|--------|
| | | | ，函請各有關機關參考改進。 | |
| 三、市營事業機構年度考核 | 評核市營事業機構年度執行成效 | | 1. 依據「高雄市政府所屬事業機構年度考核要點」辦理經營績效考核。 2. 組成考核小組，並遴聘學者專家參與，就各事業機構之業務經營、財務管理、企劃管理、人事管理、研究發展等五大業務項目進行考核。 3. 評定考核成績辦理獎懲，並撰寫考核報告，提出改進事項送請各有關機關參辦。 | |
| 四、治安會報決議事項列管 | 辦理治安會報列管事項 | | 針對本府治安會報指示本會列管事項追蹤管考，於彙整各機關辦理情形後提會報告，以掌握執行進度。 | |
| 五、基本設施補助計畫 | 辦理本府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列管，俾依計畫如期完成，並辦理年度績效報告 | | 1. 按基本設施各經費類別及指定用途經費額度篩選適合之計畫，於國發會所訂期程內完成相關前置作業、管考系統審定及年度實施計畫陳報等作業。 2. 依限審視計畫進度，對落後案件提出警示，並結合本府公共工程督導會報機制進行協調解決問題，確保工程如期如質完成。 | |
| 六、公文處理績效考核 | 強化公文處理時效，提升公文品質與行政效率 | | 1. 督導各機關依照院頒「文書流程管理作業規範」及「高雄市政府文書處理實施要點」等規定，查核各機關逾限公文，並視情節簽擬懲處，以提高公文處理時效。 2. 依據「高雄市政府公文處理考核要點」規定，辦理各機關一般公文、人民陳請案件（含網路、非網路部份）處理情形之考核，藉以瞭解各機關公文處理績效，發掘問題並提出改進意見，以提高公文品質與行政效率。 | |
| 七、重要業務追蹤檢查 | 運用管制查核點，嚴謹管考追蹤各項重要業務作業流程 | | 1. 管考立法委員質詢、監察院糾正或調查暨行政院調查案件，並追蹤其答覆及執行情形。 2. 管考行政院院會、院長提示暨決議事項。 3. 追蹤督促各機關對市議會建決議案、臨時動議案儘速處理回覆，並將各機關辦理情形編印成冊，分送市議會及本府各機關參考。 4. 管考本府市政會議市長指示暨決議事項、及重要指示事項並將各機關辦理情形定期彙報。 | |
| 伍、為民服務聯合服務業務 | 提高為民服務績效 | | 1. 聯合服務中心作為市府的綜合服務窗口，以臨櫃、書面、電話、傳真、網際網路（E-Mail）、APP 等多元管道，提供民眾對市政的諮詢、陳情（反映）、市政資訊索取及法律諮詢等服務。 | 48,288 |

| | | | | |
|---|---|--|-------------------|--|
| | | <p>2. 52 項派工項目（如路燈不亮、路面坑洞等），以立即處理方式，24 小時立即服務民眾，藉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p> <p>3. 透過網際網路以「市長信箱」，提供便捷、迅速之數位化服務。</p> <p>4. 提供民眾量血壓養生保健服務、結合法制局及高雄市律師公會提供法律諮詢服務。</p> <p>5. 主動出擊以現場會勘、複查、協調等方式，深入基層解決問題，落實民眾陳情案件之處理。</p> <p>6. 整合相關陳情系統，俾利後端管制及分析，並運用大數據系統彙整民眾意見及執行成效分析檢討，以供市府施政之參考。</p> <p>7. 成立本府話務中心(call center)，落實市長弱勢優先之施政理念，進用中、重度身心障礙人士為話務人員，提供市民 24 小時全天候之市政服務，提昇市政滿意度。</p> <p>8. 制定意外事件通報規範，市府單位於第一時間至現場勘查處理，並主動關懷慰問服務受傷民眾，並持續追蹤辦理結果與協助相關後續事宜。</p> <p>9. 配合協助處理校園霸凌防制事件，邀請相關專業人士組成府級委員，參與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調查小組會議、複審會議等相關行政作業程序，加強把關校園霸凌事件。</p> | 1,699 | |
| <p>陸、工程品質評鑑與查核</p> <p>工程品質查核</p> <p>一、工程品質查核</p> <p>二、品管教育訓練或標準學習計畫</p> | <p>以不預先通知方式辦理公共工程進度及品質查核</p> <p>辦理工程機關相關人員教育訓練及辦理優質查核作業制度、優質公共工程之觀摩學習事宜</p> | <p>外聘學者及土木、建築、結構、電機等公會技師參與本府各機關經辦公共工程品質及進度查核作業。</p> <p>1. 針對工程主辦人員辦理基層工程人員，及監造單位、承攬廠商現場人員之品質管理教育訓練。</p> <p>2. 選定查核作業制度優良縣市政府或國內優質公共工程，辦理觀摩學習與交流。</p> | | |
| <p>柒、資訊業務</p> <p>一、資訊整合規劃設計與推廣</p> | <p>推動智慧城市發展及行銷成果</p> | <p>1. 設置高雄智慧城市專案辦公室(KPMO)，擘劃本市 5G、AIoT 智慧城市發展藍圖，輔導機關提出需求，媒合企業解決方案研提計畫，爭取中央補助，透過公私協力在本市場域進行創新科技實證，打造市民有感智慧應用服務，並將成果輸出新南向國家。</p> <p>2. 亞洲最大智慧科技應用展會活動-智慧城市論壇暨展覽，首次延伸到高雄辦理，活動包含城市及產業數位轉型國際論壇、首長會議</p> | 151,359 46,298 | |

| | | | | |
|-----------------------|---|---|---------------|--|
| | | <p>、高雄智慧城市應用方案實地參訪及商務媒合會等，藉此與新南向國家城市代表及企業代表交流對話，掌握各國智慧產業發展需求。除了高雄展覽館室內會場，同時納入科技應用解決方案實證場域展示，引導國內外貴賓親自體驗，促進企業與國際商務對接機會，加速本市邁向智慧科技系統整合輸出國際之目標。</p> <p>3. 參加由高雄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辦理之資訊月活動，讓市民瞭解本府各項智慧建設與服務推動情形，行銷本市科技應用發展的成果，提高民眾的認同感。</p> | | |
| <p>二、 市政網站及郵件服務管理</p> | <p>整合應用跨機關資料，活化個人化資料服務</p> <p>精進資料開放，擴大視覺化服務範圍</p> <p>提升便民服務及行政效能</p> | <p>擴大串聯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的資料集種類，及提供智能客服及行動申辦方式，提高民眾使用便利性以及服務使用率，以落實服務型智慧政府。</p> <p>1. 提升開放資料質量，擴大導入「政府資料標準平台」語彙標準的資料集種類，強化資料清洗功能、制定專業領域的資料格式標準，強化資料間的關聯性，以促進民間加值應用。</p> <p>2. 市政儀表板平台整合空間地圖分析與傳統統計圖表服務，強化圖表資源共享性，並持續分析跨機關開放資料以產製主題式互動儀表板，提高市政儀表板瀏覽人次。</p> <p>1. 持續發展市民科技服務，擴大整合多樣化生活服務、導入多項行政規費線上支付服務，並搭配各種行銷推廣活動，提高本府市民科技服務會員數。</p> <p>2. 單一帳號認證平台導入硬體加解密設備(HSM)，強化個人資料的加密機制，以符合ISO/IEC 29115 等級 4 之驗證等級。</p> <p>3. 參考國家發展委員會「政府網站版型與內容管理規範」及「政府網站建置及營運作業參考指引」、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無障礙標章等相關規範，以貼近市民需求及優化服務流程為目標，進行本府全球資訊網全新風貌的改版，以符合下一世代的網站，提供更好的服務體驗及提升使用者滿意度。</p> <p>4. 建置搜尋引擎標準化介接界面，提供府內機關資料資源共享查詢交換機制，降低機關自行開發資料搜尋系統之成本，並加速府內資料搜尋有效性與快速流通，以提高整體公務便民之綜效。</p> | <p>31,581</p> | |
| <p>三、 機房網路及資安管</p> | <p>資訊資源集中共享</p> | <p>建構高彈性運用的混合式雲端資料中心提供本府各機關使用，將整併 11 個駐外機關小型</p> | <p>73,480</p> | |

| | | | | |
|---|---|--|--|--|
| 理 | <p>強化市府網路環境可用性及可靠性</p> <p>精進資安防護與管理</p> | <p>機房，以及本府機房內現有 137 台實體機移轉至雲端虛擬平台，透過資訊資源向上集中，有效降低各機關機房及資通系統維運成本，達到資源共享最大化目標。</p> <p>建置骨幹網路負載平衡器，並擴充府內網路頻寬由原先 1Gbps 擴增至 10Gbps，以因應駐外機關網路收容及雲端資料中心啟用後快速增長的資料傳輸量，所造成之網路壅塞問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機關導入「資安治理成熟度評估」全國資安標準，強化各機關高層對資安議題的管理與監督，確保市府整體資訊安全。 2. 依資通安全管理法新增規定，導入「政府機關資訊系統弱點通報機制」，可事先有效掌握及通報資通系統弱點漏洞之風險等級與受影響範圍，以利弱點漏洞修補，降低資安潛在風險。 3. 推動本府機關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稽核，對本府相關局處定期辦理實地稽核，並輔助機關強化資安應辦作業熟悉度及資安稽核技能，以確保機關資安管理強度。 4. 為加強資訊委外廠商的安全連線管理，建置伺服器主機安全連線控管平台，對連線情形進行側錄及稽核監控，提升資安管控，避免不當的行為造成重要資訊的遺失或竊取。 | | |
|---|---|--|--|--|